# 中国支付清算协会
# 公　　告

〔2026〕第 18 号

## 中国支付清算协会第五届理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

根据《中国支付清算协会章程》（以下简称《章程》）及工作需要，中国支付清算协会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五届理事会第三次会议。会议应收议案回执 141 份，实收议案回执 114 份。实际反馈的有效议案回执超过理事总数的 2/3，各议案同意票数皆超过理事总数的 2/3，符合《章程》相关规定。会议形成决议如下：

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名欧韵君同志担任协会新闻发言人的议案》及《关于制定<关于进一步加强非银行支付机构总、分公司自律管理的通知>的议案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（此页无正文）

中国支付清算协会

2026年9月20日